

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

教育部评估中心关于对公安海警学院等 7 所院校 进行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

教高评中心函[2017]67 号

各有关高校、有关单位、有关专家：

为落实《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》（教高[2011]9 号）精神，按照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》（教高厅[2011]2 号）的要求，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定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至 21 日组织专家对公安海警学院等 7 所院校开展合格评估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家组组成：聘请田全华教授等为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专家（专家名单见附件），请各参评学校和专家所在单位对专家的考察评估工作予以支持。

二、专家抵离校时间：请专家组成员在评估前一天抵达参评学校报到。反馈会结束后，专家组成员可离开参评学校。

三、工作要求：

（一）参评学校

1. 参评学校要保持平常心正常态，保证评建材料真实有效，杜绝弄虚作假。评估期间应保证正常教学秩序，不增加师生额外负担。

2. 专家组评估考察费用由教育部评估中心承担，学校与专家组不发生任何经济往来。费用支出要严格按照《院校评估入校考察经费实施细则》标准执行。学校对票据真实性负责。

（二）评估专家

1. 专家应认真审阅参评高校的自评报告、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及其他相关材料，高效开展现场考察工作，并按照要求及时完成个人评估报告和专家组评估报告。

2. 专家工作应严格遵循评估标准，通过查阅材料、深度访谈、走访、考察教学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、观摩课堂教学与实践教学等多种形式，对学校教学工作做出全面、客观、公正的评价。

四、纪律要求

1. 参评学校要严格执行“十不准”等文件要求。学校不拜访专家组成员，不邀请专家组成员到学校访问、讲学、作辅导评估工作的报告等。专家组进校考察期间，校领导不迎送专家；不安排各种形式的宴请；不安排上级领导接见；不召开汇报大会（包括开幕式、闭幕式）；不组织师生文艺汇报演出；不送礼物；不超规格安排食宿等。

2. 专家要严格遵守评估纪律。公布专家组名单后，专家不接受学校拜访、不到参评学校访问、讲学，在进校考察期间不接受学校赠送的任何财物，离校后不接受学校寄送的礼物。

3. 评估期间，教育部评估中心设立网上监督举报平台（pgzxyxc@moe.edu.cn），接受来自社会各方面的监督。

4. 评估期间，专家或参评高校如遇重要事情，请与教育部高等

教育教学评估中心院校处联系。

联系人：孙 颖 010-56973113

阮伯兴 010-56973115

附件：教育部评估中心赴公安海警学院等7所院校考察评估专家
名单



附件：教育部评估中心赴公安海警学院等7所院校考察评估专家名单

参评学校	评估时间	组 长	成 员		项目管理员	秘 书
公安海警学院	12月4日~12月7日 (12月3日报到)	田全华 (中国人民公安大学)	吴跃章(江苏警官学院)	杨金廷(邯郸学院)	李贞刚 (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)	杨振军 (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)
			周忠伟(江西警察学院)	陈爱平(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)		
			徐明玉(云南警官学院)	李平(四川大学)		
新余学院	12月4日~12月7日 (12月3日报到)	徐可为 (西安文理学院)	周烈(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)	蒋新华(福建工程学院)	孙勇强 (淮阴师范学院)	李志鹏 (中央戏剧学院)
			刁晓平(海南大学)	杜先能(安徽大学)		
			吴中江(南京工程学院)	刘民钢(上海师范大学)		
			曹林(中国戏曲学院)	王晓燕(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)		
湖南财政经济学院	12月4日~12月7日 (12月3日报到)	倪国爱 (铜陵学院)	储敏伟(上海金融学院)	唐海燕(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)	李想 (北京科技大学)	李伟 (四川大学)
			刘俊(西南政法大学)	陈奎生(武汉科技大学)		
			聂培尧(山东财经大学)	叶常林(安徽工程大学)		
			洪岗(浙江外国语学院)	沃健(浙江财经学院)		
哈尔滨剑桥学院	12月11日~12月14日 (12月10日报到)	陈小虎 (金陵科技学院)	贾益民(华侨大学)	徐绪卿(浙江树人学院)	徐晓明 (河北工业大学)	李虎成 (上海商学院)
			王裕清(河南理工大学)	葛玻(洛阳理工学院)		
			韩权(西安文理学院)	刘瑾(西安欧亚学院)		
			王兴伟(东北大学)	韩高军(武汉工程大学)		
沧州师范学院	12月18日~12月21日 (12月17日报到)	朱林生 (淮阴师范学院)	柳友荣(池州学院)	胡丹(乐山师范学院)	胡炜佳 (安徽师范大学)	陈昊 (西南财经大学)
			夏明忠(西昌学院)	张颖江(湖北工业大学)		
			肖文胜(湖北理工学院)	范忠宝(广东金融学院)		
			吴志华(华东师范大学)	郭建民(辽宁师范大学)		

参评学校	评估时间	组 长	成 员		项目管理员	秘 书
南昌工学院	12月18日~12月21日 (12月17日报到)	张安富 (武汉理工大学)	王战军(教育部评估中心)	曾明(西南民族大学)	陈磊 (河海大学)	隗小庆 (同济大学)
			王晓萍(湘南学院)	李朝鲜(北京工商大学)		
			周建设(首都师范大学)	何建乐(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)		
			李望国(四川文化艺术学院)	尹冠生(长安大学)		
广东科技学院	12月18日~12月21日 (12月17日报到)	严欣平 (重庆科技学院)	李宏(湖北师范大学)	李儒寿(湖北文理学院)	张强 (哈尔滨工业大学)	丁宁 (吉林华桥外国语学院)
			杨鹏起(石家庄学院)	姚锡远(南阳理工学院)		
			古天龙(桂林电子科技大学)	薛小荣(西安财经学院)		
			姜广峰(北京化工大学)	王云凤(吉林财经大学)		